

# 以时不我待的责任感抓落实促提升

## 零陵区召开推进“两法衔接”工作会



会议现场。

**本报讯**（通讯员 陈一鸣 蒋京华）为进一步健全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大力提升全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以下简称“两法衔接”）工作整体质效。11月1日，永州市零陵区委政法委牵头组织召开“两法衔接”工作推进会议，会议在区检察院6楼会议室召开，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奉绍辉主持会议。

会上，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周海华就零陵区“两法衔接”工作现状和推进“两法衔接”工作的重要性进行了阐述，区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唐引就如何落实和推进“两法衔接”工作制度进行解说，与会人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就“两法衔接”工作制度以及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进行讨论。

零陵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法治保障。

会议要求，相关成员单位要做好协作配合，完善案件咨询、办案情况通报、日常信息交换等一系列协调配合、监督制

约机制，努力实现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无缝衔接。要夯实工作基础，加强执法信息数据统一归集，切实解决信息重复录入问题，着力提高信息录入效率。要全面、深入运用零陵区“两法衔接”信息平台，切实发挥平台功效。

会议最后，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会国作总结发言，针对“两法衔接”的适用，提出3点要求：一要认清形势，充分认识“两法衔接”工作的重要意义。“两法衔接”工作对于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保障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各单位要站在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推动“两法衔接”工作深入开展。二要主动作为，以时不我待的责任感抓落实促提升。各行政执法部门要落实责任分工，完善执法司法信息共享、案情通

报、案件移送制度，强化法律监督，推动提升全区依法行政水平。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和行政执法机关要以“两法衔接”为依托，多方联动，形成打击违法犯罪齐抓共管的合力。三要加强领导，以责任明、效率高的要求推进工作开展。行政执法机关要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录入和工作联络。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重点把握好通报环节与移送环节，建立情况通报制度。区委政法委要联合相关部门对各单位工作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奉绍辉及分管刑事检察、行政检察、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副检察长和部门负责人，区人民法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等20个成员单位分管法制工作的领导和法制股长参加了会议。

# “法警蓝”守护“健康绿”

## 冷水滩法院召开疫情防控工作紧急会议

**本报讯**（通讯员 唐年华）为进一步筑牢疫情防控防线，有效控制和降低疫情输入传播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冷水滩区人民法院11月2日下午和11月3日上午两次召开紧急会议，全面启动应急状态，专题研究部署新一轮疫情防控工作。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胡剑涛主持会议，其他院领导和庭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疫情防控不能

松懈，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扛牢防控责任，从严从细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措施。要持续压紧压实疫情防控工作，成立冷水滩区人民法院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党组书记、院长胡剑涛为总指挥，百余名法院干警分成7支疫情防控工作小分队，其他院领导为各队带队领导，全体干警全员动员，全员战“疫”。区人民法院疫情防控工作队由7支疫情防控工作小分队组成，每支小分队以

“1名带队院领导+19名法院干警”的模式，在社区的统一安排下，做好志愿服务工作，聚焦重点场所、重点人群，定岗定责，冲锋在前，主动领取任务，点对点全力做好组织群众、卡点值守、管控排查、信息录入、核酸检测、社区防控等具体工作，着力推动疫情防控以快制快，用“法徽红”+“法警蓝”守护人民群众的“健康绿”，凝聚起共同抗疫的强大合力！

## 公益诉讼守护“一江碧水”

### 本报讯（通讯员 李彪）

“现在小区的生活污水已全部引往污水处理厂进行有效处理。”近日，办案检察官到现场查看整改情况，纳污管道已全部建好，在上下两级检察院的接续监督下，污水直排问题已彻底解决。

几个月前，永州环保协会微信平台上有关反映零陵区老旧小区零耐嘉园的生活污水从化粪池外溢流入河道，造成生态环境污染，群众多有抱怨。

“生活污水治理事关民生大事，如不及时处理将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和河流水质。”零陵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当即组成办案组深入实地勘察取证、走访周边居民现场调查。

经调查，零耐嘉园小区建成初期生活污水排放未完全纳入市政管道，日常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消纳处理，由于化粪池容量不足，导致污水外溢流入河道水域，严重影响周边生态环境。明确污水排放原因后，区检察院及时启动诉前程序，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了诉前检察建议。行政机关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对化粪池进行了清理，并制定了进一步整改方案。通过整治，河道及周边的人居生活环境

得到有效改善。但一段时间过后，市检察院联动区检察院在对该起排污问题开展“回头看”时，发现仍有少许污水外溢现象。鉴于排污问题未能得到彻底解决，市、区两级检察院启动接续监督程序，督促政府做好纳污管道建设的统筹推进工作，彻底整治小区排污问题。在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零耐嘉园小区新建500余米纳污管道、17个污水检查井，将生活污水引向附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没想到十几年的老大难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刺鼻的臭味没了，空气也新鲜了，感觉身体都健康多了！”一旁散步的群众对前来核查的检察官满意地说。

小案件关系大民生。永州市检察机关聚焦办案主业，积极能动履职，对于污水直排河流的公益损害问题，以上下联动、接续监督的方式，充分运用检察建议和诉前磋商程序，在督促行政机关及时采取清理措施截流污水排放的情况下，注重从源头上促进解决污水直排污染水质问题，督促职能部门加快铺设排污管道，为改善河流生态环境、推动绿色发展，谋划长远，干在当下，努力把湘江源头每一寸河流都建设成幸福河。

# 无人机动态巡查助力乡镇森林防火

**本报讯**（通讯员 秦文杰）为有效提高森林防火的巡查效率和预警处置能力，确保森林资源安全。近日，永州市公安局零陵分局反恐大队民警利用无人机对重要林区动态巡视，加强森林防火巡逻管控。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陈云生到现场督导。

民警使用警用无人机，对多个森林防火重点区域，进行了图像实时巡查，以便及时发现、消除火灾隐患。同时，对无人机实时传输的视频图像进行

科学调度、快速处置，充分提高森林防火监测管控能力，确保森林防火工作万无一失。

目前，零陵区已经进入护林防火关键期，零陵公安结合地面护林防火的巡查巡护，深化护林防火宣传教育，同时，持续开展无人机防火巡查，逐步建立起预警智能化、防范科学化、处置专业化的无人机智慧森林防火应用机制。

陈云生指出，各乡镇要筑牢4道防火墙，即思想防火墙，宣传防火墙，队伍防火墙，装备

防火墙，扎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全区公安机关要加大对林区巡查和违规野外用火查处力度，增强森林防火意识，杜绝侥幸心理，齐心协力筑牢森林防火安全墙。

公安机关呼吁广大群众，要严格遵守《森林防火条例》《湖南省封山禁火令》等法规，禁止一切野外用火。对于违反法规通告的，公安机关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